

附件 1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五华县林业局

填报人：徐宏凯

联系电话：0753-4439377

填报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整体概况

1、主要职责

（1）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5）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和县重要湿地，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6) 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申请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监督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工作。组织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 负责、指导国有林场建设发展和林木种苗工作。负责县级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苗质量检查工作。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0)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

计划内林业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1) 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县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2、内设机构构成

本单位内设 7 个股室：办公室、规划财务股、生态保护修护股（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管理股、行政审批和政策法规股、人事股。下设 8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五华县生态公益林总站、五华县森林火灾预防中心、广东省五华县林业局森林病虫害防治植物检疫站、五华县森林资源培育和林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广东蒲丽顶森林公园、五华县林业科学研究所、五华县林长制事务中心、五华县国有鸿图嶂林场。

3、人员编制机构等基本情况。

五华县林业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核实行政编制 20 名，其中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8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5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3 名。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扎实推进林业生态高质量建设

一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森林资源总量和质量，加快推动完成 2024 年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14.31 万亩的任务，包括林分优化 55100 亩、新造林抚育 46000 亩、森林抚育 42000 亩。二是全力推进县镇村绿化工作。截至目前，全县县镇村绿化种植 51.9 万株（不含山上），占计划数 19.92 万株的 260.54%。其中：城区绿化种植 3.5 万株，占计划数 2.11 万株的 165.88%；圩镇绿化种植 4.19 万株，占计划数 3 万株的 139.67%；村庄绿化种植 44.21 万株，占计划数 14.81 万株的 298.51%，超额完成任务。三是广泛宣传发动，发出《关于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参与乡村绿化的倡议书》《我为家乡种棵树，助力绿美五华生态建设倡议书》等，广泛发动党组织、机关事业单位、群团组织和社会各界开展认捐认种认养活动。开展关注森林活动 37 场（次）。制定印发《关于开展“机关联基层、干部带群众”活动，全面组织发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绿美生态建设行动工作方案》，共发动捐款 2139.4272 万元，捐树 6080 株。

2、着力提升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一是推深做实“林长制”。建立完善了林长制会议制度、林长巡林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督查制度、考核办法、部门协作制度等六项配套制度和“林长 + 检察长”“林长+警长”“林长+森林法官”工作机制，形成了部门协同、齐抓共管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良好工作局面。截止目前，发出 28 份提醒函和通知，积极督导各镇开展巡林，有效提升我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平。同时，根

据《考核制度》，认真组织各镇开展了 2023 年林长制考核，并对考核结果进行了全县通报。二是抓实森林防火工作。持续开展“一网三行动”，新建防火道路 27.6 公里，同时加强对 2087.56 公里防火隔离带的日常清理维护，已清理 493 公里。镇村联合开展“以水灭火”培训演练 78 场次。共投入 200 多万元，清理电力线路设备周边可燃物隐患 2687 处，台区硬底化 741 处。积极筹措资金 50 万元，购买扑火服 900 套，及时充实基层护林员森林火灾预防和早期处置物资装备。深入推进森林防灭火“人防+技防”，新建语音杆智能卡口 16 个，构建了“数字乡村”综合管理平台。成立了 4 个常态化专项督查组，在森林特别防护期间全脱产、全过程、全天候开展森林防灭火督查。联合公安部门将典型的违规用火和造成森林资源重大损失的案例做成警示海报和视频进行深入宣传。举行了五华县森林防灭火宣传月主题活动和森林防灭火徒步、森林防火骑行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 5000 多份。发布了《五华县人民政府森林高火险期禁火令（第 1 号）》，并印发 5000 多份到各镇、村进行张贴宣传。今年来，全县查处野外违规用火行为 41 宗，罚款 30 宗，罚款金额 82400 元，行政拘留 11 人。三是全力推动专员办督办案件整改工作。2024 年 6 月 11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广州专员办对我县发出《关于对五华县森林资源监督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函》，督办我县森林资源管理监督发现 10 个重点问题，我局接督办通知后，积极联合相关属地镇全力做好整改工作。至目前，专员办督办 10 个重点问题

已移送县纪检监察部门，已协助相关镇将 5 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调查处理中，同时全力配合做好相关复绿整改工作，加强复绿后的管护工作，对符合用林条件的，指导用地单位依法完善使用林地手续，确保“查处到位，整改到位，追责到位”。四是全力抓好森林违法图斑整治。2024 年国家分 3 期下发我县森林督查图斑共 269 个，第一期下发图斑 50 个，有 9 个违法图斑，其中 8 个已完成查处整改，1 个已收集到整改资料，因系统原因暂未上传系统，整改率达 88.89%；第二期下发图斑 128 个，有 35 个违法图斑，其中 25 个已收集到整改资料，因系统原因暂未上传系统，10 个正在查处中；第三期下发图斑 91 个，已完成外业调查，内业正在核实中。五是强化森林资源管理。加强使用林地和采伐审批监管，积极做好项目用地、用林要素保障工作。2024 年共受理上报 46 宗使用林地申请，全部通过上级审核审批，包括永久使用林地 41 宗，面积 111.2964 公顷（1669 亩）；临时使用林地 5 宗，面积 9.4217 公顷（141 亩）。其中 14 宗为县级以上重点项目使用林地，使用林地面积 19.8804 公顷（298.2 亩）；26 宗为基础设施建设及民生项目，使用林地面积 25.844 公顷（387.66 亩）。共受理审核林木采伐申请 103 宗（其中：商品林 85 宗，生态林 18 宗），合计蓄积量 21.2 万立方米。六是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积极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及防治工作，今年已除治 663 个小班、清理枯死树 4973 株、防治面积 74640 亩，完成松材线虫病调查监测 5 次，监测面积 796.3 万亩/次。共投入 290

万元防治资金用于 2024 年松材线虫病疫点镇拔除和疫情防治项目，两个项目正在组织实施当中。认真做好国家级中心测报点测报工作，共布设固定标准地松突圆蚧观察点 12 个，桉树尺蛾观察点 10 个。完成系统虫情动态调查录入 6 次，短期预报调查录入 6 次，达到系统上报要求。全力抓好森林植物及产品检疫，组织开展专项行动 1 次，出动人员 4 人次，检查涉苗（木）企业（个人）6 个，产地检疫苗木 291.97 万株。

3、稳步发展林业产业经济

依托我县森林资源禀赋，充分挖掘森林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是发展油茶产业。通过实施油茶新造和低改抚育等项目，全面提升油茶产能产值，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2024 年上级下达我县油茶新造 7000 亩、油茶低改 2000 亩及油茶抚育 2000 亩任务，目前已完成 1600 亩油茶新造、油茶低改 2000 亩及油茶抚育 2000 亩任务。当前全县共有油茶面积 6.76 万亩，年产油茶籽 1500 吨，实现产值 6500 万元。我县 2024 年 2 月被广东省林业局授予广东省林业特色（油茶）产业发展基地。二是促进林下经济发展。主要以林下种植（林果、林茶、林药、林菌）和林下养殖（林禽、林昆、林畜）为主。积极推广“合作社+基地+林农”的经营模式，目前已打造 5 个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共创建各类林下经济合作社 32 个，从事林下经济发展近 3 万人，林下经济总产值为 4.01 亿元，涉及林地 17.94 万亩。三是推动国家储备林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已委托五华县开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五华县国家储备林申请特别国债项目。目前，已完成林地收储 3.7 万亩。

4、加强自然保护地和林场管理工作。

一是做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开展全县性的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目前已完成实施方案编制，预计年底前完成项目招标并组织进场实施。二是做好自然保护地变化图斑实地核查和处理工作，省下达疑似图斑 38 个，现已联合第三方和属地镇政府对相关图斑逐个现场核实，已完成整改复绿工作，逐一完成监测系统上报。三是积极联合相关部门，分别在 5 月 17 日开展生物多样宣传活动，6 月 5 日开展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8 月 15 日开展全国生态日主题宣传活动，9 月 26 日开展野生动物科普宣传活动，持续推动公众关注和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三是完成《五华县鸿图嶂市级自然保护区自然保护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红外相机监测报告》，利用红外相机技术对保护区开展长期的调查活动，进一步掌握保护区内的野生动物状况。完成“国有鸿图嶂林场绿化提升工程”项目，目前树木长势良好。

5、做好公益林管理工作。

一是做好 2023 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总额 8412.8 万元发放工作，已上报请拨 8200.11 万元，请拨率 97.47%，至目前支出 1968.660314 万元（中央资金 1066.62 万元，省级资金 902.040314 万元），支出率 23.4%。二是做好 2024 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总额 7490 万元发放工作，已上报请拨 7180.41 万元，请拨率 95.87%，至目前支出 98.82953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支出 68.7 万元，省级资金支出 30.129535 万元），支出率 1.32%。现加强与县领导及财政局沟通，争取早日把补偿资金发放到户。三是做好生态公益林调处维稳工作。共答复群众来电咨询补偿资金未发放的问题 30 多宗，其他来信来访等案件 10

宗，答复 6 宗，成功调处 2 宗，正在调处 2 宗。四是进一步做好天然林核定和管理工作。现已完成内业核定工作，正在进行外业调查。五是做好天然林保护修复和退耕还林还草工作。成立了自查验收工作组，已完成全县自查验收工作，经国家林草局验收，工作受到肯定。

6、统筹兼顾各项工作

一是加强巡查督导工作。加大巡查巡护力度，列出改造提升清单，结合实际，分步实施。建立健全资源保护机制体制，组建森林资源巡查组，强化林地等森林资源的巡查监管，加快县域经济发展和美丽城镇建设，提供林业生态基础，为高质量发展积蓄新动能。二是稳步推进“百千万工程”。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百千万工程”和城镇建设的工作要求，全面提升林业系统服务意识和能力，强化重点项目使用林地报批工作，保障我县社会经济发展用地需求。三是扎实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帮助人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进一步增强林草生态资源服务生态振兴保障能力和供给能力，全力助推乡村振兴发展。四是推进扫黑除恶和综治维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的会议和文件精神，结合林业工作实际，扎实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和山林纠纷信访维稳工作。今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51 宗（含 1 宗扫黑除恶），已办理 50 宗。五是积极做好其他工作。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创文巩固、国家安全、法治政府建设、政务信息公开、打击电信诈骗等工作。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上级林业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省、市、县工作部署，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大力推进绿美五华生态建设，较好地完成了林业各项工作。

（四）整体收入和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我局实际完成预算收入4783.5万元，实际发生支出4783.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基本支出1605.79万元，项目支出3177.71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

（二）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局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自评等分5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自评等分5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我局收入预算编制准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等于0。

自评等分4分。

④预算编制的及时性

我局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送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自评等分4分。

(2) 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我局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自评等分4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自评等分5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我局按照《预算法》和上级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再分配及时。自评等分4分。

②结转结余率

我局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较小。自评等分4分。

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

我局按照《预算法》和上级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规定时间内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时规范支出。自评等分5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

我局实际采购金额等于采购计划金额。自评等分2分。

⑤财务合规性

我局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是否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自评等分4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我局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自评等分4分。

（2）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都履行相应手续。自评等分2分。

②项目监管

我局对所实施的项目均检查、监控、督促到位。自评等分5分。

（3）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自评等分2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高，我局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较高。自评等分3分。

(4) 人员管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局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合理。自评等分2分。

(5) 制度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局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我局的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具有保障作用。自评等分4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局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合理，我局对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到位。自评等分4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我局对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到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高。自评等分3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我局整体绩效目标中的各项目标完成到位，对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高。自评等分3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局所有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按计划时间完成。自评等分2分。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依托我县森林资源禀赋，充分挖掘森林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战略性林业产业经济。一是发展油茶产业。通过实施油茶新造和低改抚育等项目，全面提升油茶产能产值，大力发展战略性油茶全产业链。2024年上级下达我县油茶新造7000亩、油茶低改2000亩及油茶抚育2000亩任务，目前已完成1600亩油茶新造、油茶低改2000亩及油茶抚育2000亩任务。当前全县共有油茶面积6.76万亩，年产油茶籽1500吨，实现产值6500万元。我县2024年2月被广东省林业局授予广东省林业特色（油茶）产业发展基地。二是促进林下经济发展。主要以林下种植（林果、林茶、林药、林菌）和林下养殖（林禽、林昆、林畜）为主。积极推广“合作社+基地+林农”的经营模式，目前已打造5个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共创建各类林下经济合作社32个，从事林下经济发展近3万人，林下经济总产值为4.01亿元，涉及林地17.94万亩。三是推动国家储备林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已委托五华县开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五华县国家储备林申请特别国债项目。目前，已完成林地收储3.7

万亩。自评等分10分。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处理及时，回复到位。自评等分3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我局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自评等分4分。

(三) 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由于地方财政收入微薄，绿美五华生态建设项目更多依赖于省级涉农资金支持，本级财政难以保障建设项目需求。同时，五华林业项目工程款县财政未能按合同拨付，一定程度影响了造林抚育进度和质量。

2、改进意见。努力争取当年项目当年实施、验收，同时加强与财政的沟通，增加资金年度兑现率。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接下来，我局将继续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省市县决策部署，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持续推进绿美五华生态建设，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大力发展林业产业经济，充分挖掘生态禀赋资源，扎实做好“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这篇大文章。二是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争取完工的项目资金能及时拨款，提高上级专项资金支出执行率。